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757301000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是易门县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受易门县人民政府领导，行使易门县人民政府赋予的职权。基本职能是：

1. 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 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经济保持平衡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and 生活质量。

3. 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 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基层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5. 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民族宗教等工作。

6. 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乡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 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基层党建工作，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 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规划建设；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 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乡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 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参照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中对职能和机构的相关表述进行公开。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1年小街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确定的小街打造“山区经济产业带”定位，努力将良好区位、红色资源、绿色生态、民族文化等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站高谋远、务实重行、主动作为，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把为人民谋福祉摆在突出位置，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引领，以“五型”政府建设为保障，激活小街乡绿色发展潜力，稳增长、调结构、促发展，发挥生态优势，增强内生发展动力，推动小街加快走上产业升级、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路子，进一步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红色乡村建设、水源地保护、护林防火、烤烟生产、文化宣传教育、扫黑除恶、维护社会和谐、基层党建等工作，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完成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向上争取资金、各项考核工作、爱国卫生专项行动、疫情防控等重点工作，加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步伐。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8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分别是：

1.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 易门县小街乡财政所；
3. 易门县小街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4. 易门县小街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5. 易门县小街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6. 易门县小街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7. 易门县小街乡综治中心；
8. 易门县小街乡党群服务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1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2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4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 人）。

离退休人员 12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2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9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386.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36.85 万元，占总收入的 66.95%；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449.81 万元，占总收入的 33.05%。与上年 1,701.83 万元对比，收入增加 2,684.83 万元，增长 157.7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本部门将非财政拨款收入纳入 2021 年部门决算，财政体制改革，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相应增加，所以比上年增幅较大。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534.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8.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31.50%；项目支出 3,105.95 万元，占总支出的 68.5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 1,702.38 万元对比，支出增加 2,831.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6.3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本部门将非财政拨款支出纳入 2021 年决算，支出随之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428.38 万元。与上年 1,233.99 万元对比增加 194.3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7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人员工资和部门开展的各项工作比上一年有所增加，相应的支出随之增加。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35.41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3.4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92.9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5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105.95 万元。与上年 468.40 万元对比增加 2,637.55 万元，增长 563.1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本部门将非财政拨款支出纳入 2021 年决算，以及 2021 年度项目增加，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增加，如人大换届选举、“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乡村振兴、产业发展、人居环境等项目资金支出故基本性支出增加。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为：1. 发展补助资金 15.00 万元；2. 维稳经费 18.00 万；3. 业务经费 18.98 万；4. 甲浦核桃箐垃圾焚烧房建设经费

3.00 万元；5. 森林防火工作经费 3.00 万元；6. 木冲保障群众生活饮水和农业生产用水工作经费 2.00 万元；7. 小街乡工作经费 2.00 万元；8. 2021 年县乡人大换届选举经费 11.00 万元；9. 甲浦村党总支基层组织建设经费 0.50 万元；10. 大地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经费 5.00 万元；11. 甲浦村委会干部规划家乡行动工作经费 2.00 万元；12. 普厂村委会冬早蔬菜产业培训经费 0.50 万元；13. 2020 年财政征收考核奖补专项资金 34.20 万元；14. 狮子山村委会工作经费 3.00 万元；15. 孙兰英烈士纪念馆管理维护工作经费 2.00 万元；16. 综合治理专项资金 1.50 万元；17. 集镇街道改造项目资金 146.81 万元；18. 烈士英雄纪念设施整修工程补助资金慰问经费 20.00 万；19. 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专项资金 200.00 万；20. 2021 年中央城乡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4.00 万元；21. 2019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本级专项资金 1.64 万元；22. 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经费 0.82 万元；23. 2021 年市级计划生育流动人口协管员工资、村级计生宣传员等生活补助资金 0.86 万元；24. 2019 年第二批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5.00 万元；25. 独房子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建设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50.00 万元；26. “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市级补助专项资金 18.00 万元；27. 2021 年村级农科员补助资金 1.44 万元；28. 2021 年中央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专项资金 1.76 万元；29. 王家箐村民小组水井修缮工作经费 5.00 万元；30. 2021 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补助专项

资金 20.00 万元；31. 甲浦村 10 组水毁路基修复项目经费 26.65 万元；32. 兰英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项目专项资金 100.00 万元；33. 红色革命老区集贸市场改造项目经费 374.92 万元；34. 罗尹村安箐蔬菜交易市场提升改造工程建设经费 25.49 万元；35. 雨露计划补助 14.55 万元；36. 乡村振兴宣传工作经费 2.00 万元；37. 狮子山村委会 2021 年度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培训经费 5.00 万元；38. 2021 年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工作队长〕工作队专项经费 6.00 万元；39. 2021 年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驻村工作经费 4.00 万元；40. 红色美丽村庄试点项目专项资金 400.00 万元；41. 城乡社区服务岗位补助资金 42.13 万元；42. 2021 年烤烟生产中耕管理现场会工作经费 1.00 万元；43. 2021 年烟叶收购协调经费 4.25 万元；44. 2021 年省级冬春救助经费 1.30 万元；45.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专项资金 30.00 万元；46. 关山箐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改造专项资金 5.00 万元；47. 洒坡多科技活动室项目建设专项资金 2.50 万元；48. 新房子科技活动室专项资金 20.00 万元；49. 沙石冲文化场地建设美化工程建设专项资金 20.00 万元；50. 黑龙潭村文化场地建设专项资金 19.00 万元；51. 2021 年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30.40 万元；52. 农村老党员定补 8.00 万元；53. 2017 年度产业发展及特殊困难补助 5.00 万元；54. 三供一业项目经费 339.30 万元；55. 烤烟相关补助 216.68 万元；56. 计生宣传员、信息员，民政信息员，公益性岗位，农科员，护林员，协

检员，防疫员工资 59.58 万元；57. 自然灾害生活救助 45.70 万元；58. 防火通道维修资金 13.00 万元；59. 2021 年中央实际种粮农民补贴资金 19.02 万元；60. 农业生产资金 22.80 万元；61. 公益林管护费 58.17 万元；62. 2021 年省级水利救灾资金 26.00 万元；63. 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款 21.13 万元；64. 歪头山传统村落保护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4.06 万元；65. 下普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 50.00 万元；66. 公路养护资金 61.85 万元；67.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 11.20 万元；68. 户厕改造补助 78.32 万元；69. 木冲上村地质灾害搬迁避让项目补助金 12.00 万元；70. 脱贫攻坚住房巩固提升专项资金 66.00 万元；71. 城乡垃圾整治市级专项资金 14.00 万元；72. 木冲里乐亩至罗母箐公路款 9.00 万元；73. 普厂蓼莪滑坡村地质灾害救灾资金 10.00 万元；74. 木冲岭干田公路工程款 9.00 万元；75. 罗尹至独房子公路工程款 9.00 万元；76. 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10.57 万元；77. 无害化处理场建设补助 10.00 万元；78. 其他各类工作经费、补助经费 55.3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53.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62.94%。与上年 1,702.38 万元对比，增加 1,151.47 万元，增长 67.6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财政管理一体化系统正式运行，财政性资金不

允许横向转拨，本单位通过财政一体化系统规范支付各类资金导致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99.7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7.51%。分别用于人大事务支出 13.81 万元；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23.60 万元；财政事务支出 12.38 万元；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05 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66.75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20 万元。主要是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部分项目经费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1.5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5%。主要用于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所需的项目经费支出。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181.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35%。主要用于保障小街乡宣传

文化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纪念馆正常运转的管理经费支出和小街乡集镇街道改造项目资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5.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10%。分别用于小街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小街乡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烈士英雄纪念设施整修工程款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66.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32%。主要用于小街乡机关事业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2019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本级专项资金、2021 年市级计划生育流动人口协管员工资、村级计生宣传员等生活补助资金。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1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53%。主要用于 2019 年第二批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出。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98.7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46%。主要用于保障小街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和罗尹村委会独房子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支出。

12. 农林水（类）支出 1,718.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21%。分别用于小街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小街乡社会发展、生产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扶贫开发项目支出；小街乡 6

个村委会 83 个村民小组正常运转的人员经费和办公经费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96.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37%。主要用于小街乡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等基本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31.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0%。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防治和自然灾害救助。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7.2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83%。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持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合理控制公务接待费；二是严

格执行差旅费报销程序，出差人员自觉缴纳伙食费，用收缴伙食费抵扣接待费金额增加，接待费支出相应减少。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减少1.12万元，下降18.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00万元，下降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0.01万元，下降0.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1.11万元，下降42.04%。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持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合理控制公务接待费；二是严格执行差旅费报销程序，出差人员自觉缴纳伙食费，用收缴伙食费抵扣接待费金额增加，接待费支出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2万元，占69.18%；公务接待费支出1.53万元，占30.8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42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主要用于小街乡开展各项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5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07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457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到我乡开展督查、调研、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1.56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9.97 万元，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9 万元。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的 45.30 万元增加 6.26 万元，增长 13.82%，主要原因是小街乡开展的各项工作业务量和难度比上年增加，相应的支出有所增加。主要用于办公费 4.90 万元、手续费 0.15 万元、水电费 1.40 万元、邮电费 2.49 万元、差旅费 1.61 万元、维修费 0.3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专用材料费 0.01 万元、劳务费 11.52 万元、委托业务费 0.18

									券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7801.92	1441.62	1023.07	710.60	80.10	0.00	232.37	0.00	0.00	0.00	15337.23

填报说明：

-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在日常绩效管理工作中注重加强制度建设，主要体现在：一是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度预

算。二是为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制定了《小街乡财务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对资产管理、财务报销程序及权限、收支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形成了比较完善系统的内部管理控制体系，并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总体开展情况：组织学习相关文件要求，明确项目绩效自评的范围和内容；成立机关事业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收集所有绩效项目的资料并进行分析，对项目自评分工；按自评标准逐一进行项目打分，分析项目实施情况；形成绩效自评报告和完成套表的填写并汇总上报。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通过对2021年项目经费支出进行自评，总体来看，经费支出情况良好，支出内容合理合规，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新的绩效目标管理和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绩效考评和监督管理到位，项目实施顺利有序，资金使用合理，基本实现绩效目标，总体实施一致。

存在的问题有：制度建设方面有些欠缺，尚未建立本部门绩效问责机制，对项目资金绩效的跟踪管理还没有明确的实施方案；预算执行存在偏差。下一步措施：建立健全制度，同时，根据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合理编制下一年度预算，减少预算调整情况；提高资金安全性、规范性和效益性，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率和效益。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 项目评价等次为优

(1) 小街乡发展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7.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5.00 万元；(2) 小街乡人大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3) 小街乡人代会议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4) 县、乡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年初预算数 6.3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5) 小街乡 2021 年沼气管护人员经费，年初预算数 1.51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6) 小街乡狮子山村大洼子郑秀芬户住房修缮加固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7) 易门县小街乡乡村振兴宣传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8) 小街乡“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市级补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8.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00 万元；(9) 小街乡普厂村委会冬早蔬菜产业培训经费，年初预算数 0.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50 万元；(10) 小街乡 2021 年烟叶收购协调经费，年初预算数 4.25 万元，全年执行数 4.25 万元；(11) 小街乡罗尹村委会新房子科技活动室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00 万元；(12) 小街乡甲浦村委会干部规划家乡行动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0 万元；(13) 小街木冲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6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14) 小街乡木冲保障群众生活饮水和农业生产用水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0 万元；(15) 小街乡孙兰英烈士纪念馆管理维护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0 万元；（16）小街乡 2021 年县级拨付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9.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17）小街乡 2021 年农村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18）小街乡 2021 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补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00 万元；（19）2021 年中央城乡困难群众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5.75 万元，全年执行数 4.00 万元；（20）小街乡红色美丽村庄试点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40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400.00 万元；（21）2021 年第三批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市特困集中供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8.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2）小街乡农村（社区）党员教育培训经费，年初预算数 2.49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3）小街乡 2019 年财政增收奖补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4）小街乡综合治理（平安云南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5）2021 年省级民政事业第二批专项资金小街乡敬老院机构运营补贴经费，年初预算数 14.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6）小街乡集镇街道改造项目其他费用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8.81 万元，全年执行数 8.81 万元；（27）小街乡 2021 年中央农村厕所革命整村推进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7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76 万元；（28）小街乡 2021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0 万元；

(29) 小街乡 2021 年省级冬春救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1.3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30 万元；(30) 小街乡 2021 年烤烟生产中耕管理现场会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0 万元；(31) 2021 年小街乡集镇引提水抗旱应急工程治理项目资金缺口的政协提案办理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32) 2021 年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工作队长)工作队专项经费，年初预算数 6.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6.00 万元；(33) 小街乡狮子山村委会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0 万元；(34) 小街黑龙潭村文化活动场地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00 万元；(35) 2021 年小街乡甲浦村至核桃箐村主干道路水毁修复的政协提案办理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36) 2021 年小街乡罗尹村安箐蔬菜交易市场提升改造工程建设经费，年初预算数 84.99 万元，全年执行数 25.49 万元；(37) 小街乡 2021 年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38) 小街乡集镇街道改造项目工程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4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45.00 万元；(39) 小街乡集镇垃圾处理厂建设项目工程缺经费，年初预算数 9.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9.00 万元；(40) 小街乡罗尹村委会独房子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建设市级补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5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50.00 万元；(41) 小街乡 2021 年村级农科员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44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42）2021年小街乡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边缘户）补助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0.75万元，全年执行数0.75万元；（43）2021年县乡人大换届选举经费，年初预算数11.00万元，全年执行数11.00万元；（44）小街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0.20万元，全年执行数0.01万元；（45）城乡社区服务岗位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48.00万元，全年执行数48.00万元；（46）小街乡小街村委会洒坡多科技活动室项目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20.00万元，全年执行数2.50万元；（47）小街乡森林防火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3.00万元，全年执行数2.99万元；（48）小街乡精神卫生综合管理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2.46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49）小街乡2021年文化站免费开放省级配套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0.7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50）小街乡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央结算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0.09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51）小街乡2020年秋季至2021年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14.10万元，全年执行数14.10万元；（52）小街乡2019年安易路土地租金及杨树造林工程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32.64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53）小街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专项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1.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54）小街乡2020年财政征收考核奖补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34.20万元，全年执行数34.20万元；（55）小街乡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2.00万元，全年执行数2.00万

元；（56）2021年卫生健康发展事业省对下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0.43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57）小街乡雪亮工程建设费用经费，年初预算数5.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58）小街乡红色革命老区集贸市场改造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374.92万元，全年执行数374.92万元；（59）小街乡甲浦村10组水毁路基修复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26.65万元，全年执行数26.65万元；（60）小街乡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30.00万元，全年执行数30.00万元；（61）小街乡小街村委会大地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5.00万元，全年执行数5.00万元；（62）小街乡小街村委会王家箐村民小组水井修缮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5.00万元，全年执行数5.00万元；（63）小街乡兰英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100.00万元，全年执行数100.00万元；（64）2021年县人大委室调研经费，年初预算数5.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65）小街乡甲浦村党总支基层组织建设经费，年初预算数0.50万元，全年执行数0.50万元；（66）小街乡2021年重点优抚对象慰问经费，年初预算数1.48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67）小街乡罗尹沙石冲文化活动场地建设美化工程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45.00万元，全年执行数20.00万元；（68）小街乡2021年政协提案办理经费，年初预算数15.00万元，全年执行数0.00万元；（69）2019年第二批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15.00万元，全年执行数

15.00 万元；（70）小街乡 2018 年度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71）2019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本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4 万元；（72）小街乡烈士英雄纪念设施整修工程补助资金慰问经费，年初预算数 2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00 万元；（73）2021 年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74）小街乡文化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4.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75）小街乡党建经费，年初预算数 1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76）小街乡维稳经费，年初预算数 18.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00 万元；（77）小街乡业务经费，年初预算数 19.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98 万元；（78）易门县小街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采购专项资金项目；（79）易门县小街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采购专项资金项目。

2. 项目评价等次为良

（1）小街乡水源地保护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小街乡普厂村“儿童之家”项目建设经费，年初预算数 3.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3）小街乡 2021 年特困供养服务机构运转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 0.5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4）小街乡关山箐烈士纪念设施维修改造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10.00 万元，全年执行

数 5.00 万元；（5）小街乡小街村“儿童之家”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

3. 项目评价等次为中

（1）小街乡甲浦核桃箐垃圾焚烧房建设经费，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2）小街乡狮子山村委会 2021 年度乡村振兴产业发展培训经费，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5.00 万元；（3）2021 年脱贫村、和乡村振兴重点村驻村工作经费，年初预算数 4.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4）小街乡关工委 2021 年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数 0.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

4. 项目评价等次为差

（1）2021 年市级计划生育流动人口协管员工资、村级计生宣传员等生活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1.86 万元，全年执行数 0.47 万元；（2）小街乡 2021 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市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0.99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3）小街乡民政信息员生活补贴经费，年初预算数 1.44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4）小街乡财政所公共服务能力提升改造项目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0.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5）2021 年第三批城乡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临时救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2.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1 万元；（6）2021 年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经费及村（社区）“好支书”绩效补贴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7）易门县小街乡 2021 年村动物防疫

员（协检员）工资及保险市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数 5.59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8）易门县财政局易门县水利局下达 2021 年第一批中央水利专项资金，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0.00 万元；（9）易门县小街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采购专项资金项目。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易门县小街乡人民政府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

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757301111